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二期可研、设计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CN-JN-DL(GAWN)-2022-001)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一、招标条件

本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二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00 万元,招标人为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 200 吨/日规模建设完成, 含厂区围墙范围内及协同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厂内的污泥项目一二期建设项目, 污泥厂区面积 10.5612 亩, 协同处置作业点最远距离一公里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可研、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可研、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一般要求: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资质要求: 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甲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业绩要求: 近五年(2017-2021 年)以来具备 1 个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业绩)。

4、财务要求: 近三年(2018 年-2020 年)无亏损。

5、其他要求: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无市场禁入情况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近三年内(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没有骗取成交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6、本项目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参加谈判。;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2 年 04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2 年 04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竞争的竞谈响应人，请于2022年04月8日至2022年04月12日将以下报名资料发送至此邮箱（dinghongxu@scgdhb.cn）：1、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含法人身份证）2、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3、资质证书副本 竞谈文件收费为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此费用仅提供收据。请转账至以下账户（备注单位名称+广安污泥二期可研设计资料费）：收款单位：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金沙支行 账号：955088021871400015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4月15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468号创世纪广场14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04月15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468号创世纪广场14楼

七、其他

- 1、项目名称：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二期可研、设计
- 2、资金来源：自筹
- 3、工作内容：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项目二期可研、设计（具体详见《采购人要求》）
- 4、工期/服务期限/供货周期：满足采购人要求（具体详见《采购人要求》、《合同》）
-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质量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详见《采购人要求》。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地址：广安市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8181859654

电子邮件：lijie@scgdhb.cn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468号创世纪广场大厦14楼

联系人：丁虹旭



电 话： 028-85951563

电子邮件： dinghongxu@scgdbh.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丁虹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